

苏 州 市 教 育 局

# 电 话 通 知 稿

(2019) 14 号

---

## 关于推荐参加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 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

姑苏区教体文旅委，各直属相关学校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办外[2019]3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局将推荐 10 名中小学教师参加 2019 年度汉语国际推广储备中小学教师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名额

1. 姑苏区教体文旅委共选派 3 名小学教师；
2. 两所直属小学各选派 1 名教师；
3. 直属中学校可各选派 1 名教师，我局将进行统一遴选，最终推荐 5 名中学教师上报。

### 二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 日—7 月 15 日。

培训单位：

常州高级中学（中学教师培训）；

江苏大学语言文化中心（小学教师培训）。

具体培训时间、地点和报到安排由培训学校另行通知学员。

### **三、培训内容**

对外汉语教学培训、外语培训、中华文化知识与技能培训等。

### **四、推荐人选条件及要求**

1. 已与国外开展实质性校际合作交流中小学校中，有意愿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，已参与或拟参与孔子课堂建设的教师；

2. 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；

3. 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（含）的在职教师（包括聘用的合同制教师）；

4.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，有对外汉语、汉语言文学、外语、教育、心理学、历史、文化等人文学科专业学习背景；

5. 有较好的外语基础；

6. 身心健康，具有较好的适应能力和交际沟通能力。

### **五、培训费用**

参训教师的培训、食宿和教材材料费用等由省级财政专项经费承担，教师往返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。

### **六、其他事宜**

请各相关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前将纸质版储备教师培训

班报名表（附件 1）报送至市教育局国际合作与交流处，同时将电子版汇总表（附件 2）发送至邮箱：1021576395@qq.com，邮件名及附件名统一设置为：“单位名称+推荐教师汇总表”。

联系人：袁喜春，联系电话：65218176，地址：苏州市教育局（公园路 198 号）230 室。

- 附件：1. 储备教师培训班报名表  
2. 汇总表

苏州市教育局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2019 年 5 月 8 日

